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涛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陈涛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8日

附件：

陈涛先生简历

陈涛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85年生，本科学历。2008年7月郑州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毕业，管理学学士，持有中级会计师职称、CMA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证书。历任公司会计、财务部经理、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前海奥特迅”）副总经理（分管财务），2024年5月至2025年9月任前海奥特迅副总经理兼新能源板块财务部经理。

截至今日，陈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；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。